

陇西县巩昌镇南河西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 -A2#、A3#楼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陇西县巩昌镇南河西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A2#、A3#楼，已由陇西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关于陇西县巩昌镇南河西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陇文体旅发【2023】82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招标人为陇西通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陇西嘉宏规划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规模及概算：新建2栋住宅A2#、A3#楼，总建筑面积36705.16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4188.88 m²，地下建筑面积2516.28 m²。

A2#楼：地上26/18层、地下1层，剪力墙结构，地上建筑面积19206.52 m²，地下建筑面积1318.89 m²。

A3#楼：地上18层、地下1层，剪力墙结构，地上建筑面积14982.36 m²，地下建筑面积1197.39 m²。

概算金额11700.00万元。

2.2 建设地点：位于陇西县城，规划地块大致呈向东北方向的刀把型，刀把内凹侧为花鸟鱼市场，地块西南侧为规划的东大街延伸段、西北侧为乔家街、东北侧隔民房至崇文路。

2.3 计划工期：2025年05月01日，竣工日期为2026年08月23日，总工期480日历天；

2.4 标段划分：施工一个标段。

2.5 工程质量：合格

2.6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以内全部土建和安装工程（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拟派出的注册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3.2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自公告之日起查询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打印加盖公章并装入投标文件)。

3.4 招标文件获取结束后，各申请人请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上报投标工程项目信息和投标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信息，并通过陇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管股信息确认，于开标前1个工作日将通过确认的《甘肃省省外建筑企业工程项目投标备案表》或《甘肃省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备案表》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并统一到陇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管股进行“监管系统”核查。

《甘肃省省外建筑企业工程项目投标备案表》或《甘肃省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备案表》核查结果递交评标委员会。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及相关事宜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网

址 <http://www.lxjypt.cn>) 进行网员注册, 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

5.2 完成网员注册后, 请于 2025 年 03 月 1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3 月 17 日 23 时 59 分, 必须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登录“电子服务系统”, 点击“我要投标”, 明确所投标段, 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成功后, 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本项目的相关变更及通知, 否则, 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03 月 25 日 15 时 00 分; 地点: 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 4 楼第五开标厅)。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密封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3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同时, 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 单独密封递交带申请人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 U 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两份, 递交《甘肃省省外建筑企业工程项目投标备案表》或《甘肃省建筑业企业工程项目投标备案表》。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http://www.lxjypt.cn>)。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陇西通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巩昌镇北环路昊翰 2 号楼 4 楼

联 系 人: 杨世雄

联系电话: 18293053556

招标代理机构: 陇西嘉宏规划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渭州路东侧瑞景名苑 8 号商业楼 3 楼

联 系 人：许佳薇

电 话：13830207576

行业主管部门：陇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业上级部门：陇西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